

公司代码：600519

公司简称：贵州茅台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高卫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聪应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4,579,196,650.80	183,042,372,042.50	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452,257,425.56	136,010,349,875.11	9.15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 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11,002,819.99	27,315,401,962.03	-8.07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 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67,214,944,638.48	60,934,658,070.86	1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27,103,961.22	30,454,855,385.44	1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902,100,761.01	30,534,220,918.96	1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20	24.92	减少 1.7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93	24.24	11.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6.93	24.24	11.07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8,436.73	77,866.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31,252.78	6,385,865.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89,340.98	-107,208,920.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8,542.11	562,092.26	
所得税影响额	1,408,039.26	25,186,297.35	
合计	-3,925,575.66	-74,996,799.79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14,26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 量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8,531,955	58.00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0,635,285	8.01		未知		未知
贵州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33,487,415	2.67		未知		国有法人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	27,812,088	2.21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787,300	0.86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039,538	0.64		未知		未知
深圳市金汇荣盛财富管理有限公司—金汇荣盛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020,950	0.40		未知		未知
珠海市瑞丰汇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瑞丰汇邦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160,932	0.33		未知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3,881,243	0.31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23,983	0.29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股份种类及数量			

	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8,531,955	人民币普通股	728,531,95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0,635,285	人民币普通股	100,635,285
贵州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33,487,415	人民币普通股	33,487,415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	27,812,088	人民币普通股	27,812,08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78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87,3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039,538	人民币普通股	8,039,538
深圳市金汇荣盛财富管理有限公司—金汇荣盛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020,950	人民币普通股	5,020,950
珠海市瑞丰汇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瑞丰汇邦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160,932	人民币普通股	4,160,93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3,881,243	人民币普通股	3,881,243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23,983	人民币普通股	3,623,9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行动人。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年修订）第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说明情况及主要原因。”我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相关报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如下：（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27,075,309,623.01	13,251,817,237.85	104.31
应收票据	1,935,655,554.35	1,463,000,645.08	32.31
其他流动资产	27,229,928.79	20,904,926.15	30.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34,750,000.00	48,750,000.00	5,920.00
在建工程	3,659,652,690.81	2,518,938,271.72	45.2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249,747.62	319,770,404.05	-96.48

预收款项		13,740,329,698.82	不适用
合同负债	9,410,595,312.38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1,149,384,250.86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247,030,900.92	2,445,071,026.57	-89.90
应交税费	4,902,050,225.87	8,755,949,266.98	-44.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12,436.91	72,692,601.01	-97.51

1、货币资金增加主要是商业银行存款增加。

2、应收票据增加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茅台酱香酒营销有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办理销售业务增加。

3、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

4、发放贷款和垫款增加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集团成员单位发放贷款。

5、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加快建设“十三五”中华片区茅台酒技改工程及其配套设施项目和3万吨酱香系列酒技改及配套设施项目。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减少主要是处置参股公司贵州茅台集团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7、预收款项减少主要是经销商预付货款减少,另根据新收入准则,本报告期“预收款项”改为“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列示。

8、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是支付上年度年终绩效工资。

9、应交税费减少主要是缴纳年初应交税费。

10、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主要是处置参股公司贵州茅台集团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相应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增减比例(%)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433.96	不适用
利息支出	79,041,539.65	128,376,094.41	-38.43
销售费用	1,775,856,610.73	2,613,988,343.92	-32.06
研发费用	37,894,874.96	65,151,161.31	-41.84
财务费用	-155,303,715.07	-541,979.58	不适用
其他收益	12,515,664.43		不适用
投资收益	68,175.91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317,689.14	-109,006,376.51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75,224,662.02	-7,443,752.49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32,123.57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1,160.63	-650,628.86	不适用

1、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减少是上年同期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对集团成员单位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

2、利息支出减少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对集团成员单位利息支出减少。

3、销售费用减少主要是受疫情影响,茅台酒市场投入费用减少及根据新收入准则调整运输费至主营业务成本。

4、研发费用减少主要是计入“管理费用”科目的研发支出减少。

5、财务费用减少主要是商业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6、其他收益增加主要是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7、投资收益增加主要是处置参股公司贵州茅台集团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 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主要是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9、信用减值损失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放贷款计提减值准备。
- 10、资产处置收益变动主要是上年同期处置固定资产。
- 11、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增加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茅台酒巴黎贸易有限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报表产生的外币折算差额。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 告期末(1-9月)	增减比例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872,034.54	1,218,945,029.41	-89.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62,516,255.47	4,090,507,900.17	35.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960,000,000.00	3,000,000.00	98,566.67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00,000,000.00		不适用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046,175.51	142,403,551.36	-73.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0,931,661.55	4,286,829,075.09	-30.2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4,906,521.48		不适用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21,070.40	不适用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37,063.22	19,551,877.19	-30.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883,405.30	-2,040,270,177.90	不适用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3,000,000.00	不适用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6,411.37	-53,325.92	不适用

-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收取经销商保证金减少。
-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支付的原辅材料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 3、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增加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放集团成员单位贷款。
- 4、拆出资金净增加额增加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同业拆出资金。
- 5、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减少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支付的利息减少。
- 6、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退回经销商保证金减少。
- 7、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是处置参股公司贵州茅台集团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到现金。
- 8、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是收到的基本建设履约保证金减少。
- 9、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是退付的基本建设履约保证金减少。
- 1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 11、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吸收投资款。
- 12、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增加是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茅台酒巴黎贸易有限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报表产生的外币折算差额。

### 3.2 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按产品档次		按销售渠道		按地区分部	
	茅台酒	系列酒	直销	批发	国内	国外
年初至报告期末主营业务收入	6,014,529.60	700,023.96	843,301.12	5,871,252.44	6,512,308.95	202,244.61

## 3.3 经销商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年初至报告期末增加数量	年初至报告期末减少数量
国内	2049	14	342
国外	104		1

注：为进一步优化营销网络布局，提升经销商整体实力，公司对部分酱香系列酒经销商进行了调整，报告期内增加酱香系列酒经销商 14 家，减少酱香系列酒经销商 301 家。

## 3.4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5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和规定制定对管理层和核心技术团队的股权激励办法。	2017年12月底前推进制定对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团队的股权激励办法。	是	否	上级主管部门未出台相关指导意见和具体措施。	

## 3.6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卫东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3 日